兴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021年度）

**一、单位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职能，组织架构、人员及资产等基本情况。**

**1、部门主要职责职能**

# 2021年主要工作任务

兴县公安局交警大队在县委、县政府和县局的正确领导下，在市支队的精心指导下，始终守初心，担使命，全力保障着全县道路的安全畅通。2021年，我大队继续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压事故、保畅通”这一根本为重点，以“建一流队伍，创一流业绩，树优良警风，让人民满意”为工作目标，以创建“平安畅通县区”活动为载体，全面提高工作质效，提升执法管理和服务水平，为全县经济建设、社会发展营造良好的道路交通环境。为此，我大队将从以下几个方面开展工作。

**（1）.全方位、多层次创新交通安全宣传新模式**

完善乡镇交通安全管理站、管理员和农村交通安全劝导站、劝导员“两站两员”建设，实行农村劝导站点“一个宣传栏、一套视频播放设备、一本宣传教育手册”三个一工程，并分级建立农村交通安全微信宣传群。推广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系统手机版使用，全力做好农村道路交通安全工作。

**（2）.强化道路管控基础设施建设**

在337国道、218省道等重点区域建设重点卡口，提升互联网警口管控。把卡口、WIFI、电围数据和各种车辆数据融合，按照云边协同的建设原则，实现从智能前端到边缘计算再到大数据云中心的结合。同时做好新建北山公路的道路交通设施的安装维护，合理规划好道路标志标线。

**(3).强化队伍管理和执法规范化建设**

加强民警思想政治教育和业务技能学习培训，在工作中倡导柔性执法，不断增强民警的业务技能和素质。狠抓队伍教育管理，加强执法为民、清正廉洁、求真务实教育，依托“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认真查摆队伍管理和交通秩序管理中存在的突出问题，真正做到以教育促工作，以工作检验教育实践活动成效。实行4G执法记录仪使用，大队秩序路面执勤执法民警、事故处理民警在执法活动中，全程佩戴执法记录仪全过程记录，着力构建执法管理监督新机制。建立民警执法档案，常态化监管民警日常执法工作，选树执法能手，全面提升民警执法水平。同时坚持从严治警，严格执行“五条禁令”，严格执行山西公安交警（辅警）执勤执法“十不准”及公路交警中队规范执勤执法“十二条”，切实加强队伍的纪律作风建设，坚决杜绝民警违法违纪案事件发生。

**(4).加强日常违法整治和县城交通综合治理力度**

坚持日常查处和集中整治相结合，针对不同道路的特点，从严查处酒驾醉驾、假牌套牌、违法载人、无牌无证、“三超一疲劳”等突出违法犯罪行为。严查影响城市道路交通安全畅通的交通违法行为，按照“全面部署、突出重点、分步推进、综合治理”的方针，对于行人与非机动车闯红灯、机动车不礼让斑马线、机动车占用非机动车道停车、行人与非机动车占用机动车道、行人翻越护栏等违法行为加大查处力度。严格落实电动自行车管理办法，建立电动自行车登记管理信息平台，进行信息采集，实行档案管理。规范共享单车停放秩序，加大对共享单车的巡查管控工作，及时发现、及时纠正、及时整改。全面淘汰全县国三及以下柴油货车，禁止上路行驶。加大县城交通秩序整治，将“一盔一带”常态化落实，引深推行，提升县城交通文明畅通行动，联合制定整治方案，净化城区道路交通环境。

**(5).交管网上业务便民工作方面**

推进PC端展示应用、手机端流程优化，以及后台审批管理系统和统计平台的建设完善。继续全面推广山西公安审批服务“一网通一次办”平台，提高群众知晓率、注册率和使用率，让群众及早享受科技带来的便民利民红利, 推动提高“一网通一次办”平台的平台知名度和应用度，让更多的群众切身感受到“最多跑一次”。争取让交管“123123”APP互联网快处快赔案件数量占辖区简易事故比例达到100%。

**(6).智慧城市和项目设施建设方面**

2021年我大队至力全面建成兴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智能交通指挥中心并部分投入使用，通过交通科技，实现道路交通信息采集、处理、监控与指挥的动态、实时、科学、高效的控制与管理，科学规范地组织交通，提高道路通行能力，协调处置突发事件，缓解交通拥堵，减少交通事故，并逐步实现具有信息采集、处理、组织、协调、决策和指挥能力的道路交通指挥中心，努力实现公安交警管理工作的跨越发展。

**2、组织架构及人员**

(一)**交警大队构成情况见**

办公室、法制股、政工股、计财股 、秩序股、宣教股、安全股、车管所、指挥中心、科技中心、事故处理中队、治超中队、蔡家崖中队、城区一中队（分为勤务一组、勤务二组、勤务三组）、城区二中队（分为勤务一组、勤务二组）、康宁中队（分为勤务一组、勤务二组）、魏家滩中队（分为勤务一组、勤务二组）、刘家湾中队（分为勤务一组、勤务二组）、北山中队。

**（二）人员构成**

领导班子现有成员5名：队长1名、教导员1名，副队长1名,大队现有正式职工96名，其中：公务员29名、机关工人9名、事业人员55名。

**3、资产情况**

（一）2021年末，我单位资产总额4555万元，房屋面积4841平方米，价值613.17万元，办公用房面积未超党政机关办公用房标准。通用设备1024.28万元，专用设备2719.69万元。

1. 我单位有车辆编制19辆，实有车辆25辆（有6辆为市交警支队配置）,全部属于专用执法车。
2. **部门履职总体目标**

深入贯彻落实全省公安交管工作会议精神，紧抓事故预防“减量控大”总目标，全力开展疫情防控，事故预防及处理，交通秩序管理，车辆和驾驶人管理，交通安全宣传狠抓业务培训，坚持素质强警，全力维护辖区道路交通安全畅通，严厉打击各类交通违法行为。

1. **部门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1）更换城区隔离栏：兴县高速东口至原家坪村口、蔚汾南路益民桥头东西段及西关桥东段安装道路隔离栏4068m,共计2632479.6元，本年预算资金100万元。

（2）兴县交警队城区高速东口至S218省道短三岔口段路面施划交通标线工程：标志标线50724㎡，金额2899800元，本年预算资金100万元。

（3）2015年-2018年外欠监控设施款30万元（银江255850元，腾日科技11450元）

（4）智能交通指挥中心项目款700万元：主体及附属建设资金400万元，装修装饰资金300万元。

（5）购买民警警服291895元：冬季皮鞋255双114750元，反光棉服255件147900元，棉帽子255顶16575元，公安标准手套200双9000元，公安标准帽徽255个2550元，黄色荧光绿单4件1120元。

（6）办公场所及停车场租赁费511000元：东江停车场189100万元，黄河二手车交易有限公司178000元、东港停车场117000元、大队院内9900元、肖家洼中队17000元。

（7）事故鉴定费230000元。

（8）25辆执法车23辆执法用摩托全年燃油费100万元及维修保养费86400元。

1. 民辅警2020年-2021年体检费748137.12元。
2. 国三及以下柴油车淘汰拖车施救费142640元。
3. 六乱整治485000元：国道337省道218靠村庄县城的道路标线补喷工程，每平米50元，实际完成9700㎡。
4. 西洼超限治超经费300000元：西洼超限点监控抓怕系统卡口零星采购建设项目119859.41元及超限检测点内外涂料104845.59元交通管制铸钢减速带55200元，站内监控设施设备20095元。

(13)办公费86万元，福利费27.13万元。

(14)控设备采购项目80万元：25套违停抓拍设备系统合价1854240元、3套智能卡口系统合价401148元、2套丁字路口红绿灯及电子警察设备系统 合价644412元，本年预算80万元。

**（五）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1、建章立制。按照国家、省、市要求，结合实际，规范预算绩效指标体系建设、跟踪监控、绩效评价、评价结果运用等工作流程，为预算绩效管理提供制度保障。

2、加强预算绩效目标管理。绩效目标是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基础和前提，是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首要环节。

3、开展绩效运行跟踪全过程监控。将财政监督预算绩效运行工作融入日常预算管理工作之中，充分发挥财政监控职能和国库资金拨付监管作用，建立起以财政监督检查为手段、以规范约束绩效运行为目的跟踪监控机制。

4、认真组织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在近几年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基础上，认真总结经验，进一步完善制度设计，规范评价流程。

5、强化结果运用，增强绩效约束。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是整个预算绩效管理的落脚点和出发点，也是预算绩效管理的根本，更是目前整个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难点。结合绩效评价结果，对被评价项目的绩效情况、完成程度和存在的问题与建议加以综合分析，建立了绩效评价激励与约束机制，信息报告制度，责任追究制度。

**（六）部门预算及执行情况**

2021年全年收入预算数为3301.1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3301.17万元，全年执行数3301.17万元，执行率达100%。

全年支出预算数为3301.1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314.27万元，项目支出986.9万元。支出全年执行数3301.17万元，全年执行率为100%,其中基本支出2314.27万元，执行率100%，项目支出986.9万元，执行率100%。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实现情况**

**（一）履职完成情况**

1、预算编审管理情况分析

该指标包括预算编制完整性、预算编制准确性、绩效目标管理等三个三级指标。针对三级指标的具体绩效评价情况如下：

（1)预算编制完整性

单位预算编制完整、齐全，收入来源编报齐全，编报数据准确。

（2)预算编制准确性

部门预算编列预算科目合理，但预算支出明细科目编制不够准确，预算实际使用过程中容易产生偏差，无法准确预计全年经济活动。

（3)绩效目标管理

部门预算中专项业务经费项目绩效目标编制完整合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编制完整合理；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编制完整合理、明确量化；覆盖率达到年度要求。

1. **预算执行情况**

该指标包括预算完成率、支付进度率、公用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控制率等四个三级指标。针对三级指标的具体绩效评价情况如下：

（1)预算完成率

2021年年初预算完成率100%,全年预算资金3301.17万元，实际执行金额3301.17万元。

（2)支付进度率

2021年支付进度率100%。

（3)公用经费控制率

公用经费控制率100%,年初预算全部公用经费均已使用。（4）“三公经费”控制率

三公经费预算金额为11.25万元，实际支出11.25万元，控制率100%。

3、预决算信息公开管理

该指标包括预决算信息公开性、基础信息完善性等两个三级指标。针对三级指标的具体绩效评价情况如下：

（1)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我单位已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2)基础信息完善性

我单位提供的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完整、准确。

1. 部门预算管理

该指标包括在职人员控制率、管理制度健全性、资金使用合规性等三个三级指标。针对三级指标的具体绩效评价情况如下：

1. 在职人员控制率

我单位实有人数94人，单位编制人数94人，未超编制。

（2)管理制度健全性

我单位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且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均得到有效执行。

（3)资金使用合规性

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项目的重大开支均经过评估论证，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6、资产管理

该指标包括管理制度健全性、资产管理安全性、固定资产利用率等三个三级指标。针对三级指标的具体绩效评价情况如下：

（1)管理制度健全性

我中心已具有资产管理制度，相关资金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且得到有效执行。

（2)资产管理安全性

资产保存完整、配置合理、处置规范，资产账务管理合规，帐实相符。

（3)固定资产利用率

固定资产利用率100%,所有资产均得到有效利用。

**（三）履职效果情况**

社会效益：加强了平安建设、法制宣传工作，加强了对突发事件的预警和管理，维护了社会稳定。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1、年初预算不够准确；

2、预算支出明细科目编制不够短缺，无法准确预计全年经济活动。

**（二）改进的方向和具体措施**

1、科学严谨编制年度部门预算，细化部门预算内容，保证预算的精准性，通过中期预算执行情况合理调配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2、通过中期预算执行情况合理调配资金，增强与业务科室协调合作，提高项目执行率，提高资金支付效率。